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苗栗縣政府 函

地址：苗栗縣苗栗市縣府路100號  
承辦人：吳梓鈺  
電話：037-559287  
傳真：037-326938  
電子信箱：wzywzy@ems.miaoli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月26日  
發文字號：府民生字第1110019918A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主旨 (111D012378\_111D2005601-0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縣西湖鄉公所思親塔啟用公告，請惠予協助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殯葬管理條例第20條及本縣殯葬管理自治條例第16條規定辦理。

正本：各縣市政府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苗栗縣葬儀商業同業公會  
副本：本府民政處

